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4)460/19-20 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
審閱)

檔 號：CB4/PL/TP/1

交通事務委員會 會議紀要

日 期：2019 年 12 月 20 日(星期五)
時 間：上午 10 時 45 分
地 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 1

出席委員：易志明議員, SBS, JP (主席)
陳恒鑾議員, BBS, JP (副主席)
石禮謙議員, GBS, JP
張宇人議員, GBS, JP
陳克勤議員, BBS, JP
黃國健議員, SBS, JP
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謝偉俊議員, JP
毛孟靜議員
田北辰議員, BBS, JP
姚思榮議員, BBS
莫乃光議員, JP
陳志全議員
黃碧雲議員
潘兆平議員, BBS, MH

盧偉國議員, SBS, MH, JP
楊岳橋議員
尹兆堅議員
朱凱迪議員
何君堯議員, JP
何啟明議員
林卓廷議員
邵家輝議員, JP
柯創盛議員, MH
陳淑莊議員
陸頌雄議員, JP
劉國勳議員, MH
鄭松泰議員
譚文豪議員
謝偉銓議員, BBS

列席議員 : 麥美娟議員, BBS, JP
郭家麒議員
周浩鼎議員
鄺俊宇議員

缺席委員 : 梁美芬議員, SBS, JP
梁志祥議員, SBS, MH, JP
劉業強議員, BBS, MH, JP

出席公職人員 : 議程第 III 項

運輸及房屋局署理副秘書長(運輸)1
施金獎先生

路政署副署長

吳偉強先生

路政署

助理署長(發展)

伍展鴻先生

路政署

高級工程師/上坡設施(1)

李浩天先生

運輸署

總工程師/交通工程(新界西)

鄒炳基先生

運輸署

總工程師/交通調查及支援

李志成先生

議程第 IV 項

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2

蔡傑銘先生, JP

運輸及房屋局首席助理秘書長(運輸)1

葉倩菁女士

運輸署

助理署長/巴士及鐵路

黃志光先生

運輸署

首席運輸主任/巴士及鐵路 1

謝善怡女士

議程第 V 項

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2

蔡傑銘先生, JP

運輸及房屋局首席助理秘書長(運輸)4

哈夢飛先生

運輸署

助理署長/管理及輔助客運

郭惠英女士

運輸署

總運輸主任/渡輪策劃

楊敏菁女士

應邀出席人士：議程第 IV 項

城巴有限公司及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鍾澤文先生

營運總監

馮家輝先生

財務總監

何毓永先生

發展總監

吳義君先生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4)2
劉素儀女士

列席職員 : 高級議會秘書(4)2
朱靄儀女士

議會秘書(4)2
羅雲珊女士

議會事務助理(4)2
林潔文小姐

**為 2019 年 12 月 18 日在粉嶺公路發生的專營巴士
不幸意外中罹難的人士站立默哀**

在會議開始時，主席邀請委員及立法會秘書處職員站立默哀一分鐘，以悼念 2019 年 12 月 18 日在粉嶺公路發生的專營巴士不幸意外中罹難的人士。委員及職員站立默哀一分鐘。

I. 自上次會議後發出的資料文件

立法會 CB(4)107/ ——— 政府當局就事務委員會
19-20(01)號文件 跟進行動一覽表第 1 項
(在 2019 年 4 月 26 日會議上就 "2019 年港鐵票價調整" 提出的事宜)所作的回應

立法會 CB(4)125/ —— 政府當局就譚文豪議員
19-20(01)號文件 及莫乃光議員要求討論
與道路運輸有關的智慧
出行措施的聯署函件所
作的回應

立法會 CB(4)136/ —— 政府當局對林卓廷議員
19-20(01)號文件 就港珠澳大橋的使用
情況提出的事宜所作的
回應

立法會 CB(4)156/ —— 謝偉俊議員建議討論跑
19-20(01)號文件 馬地及銅鑼灣交通擠塞
(只備中文本) 問題的函件

立法會 CB(4)156/ —— 有關謝偉俊議員在
19-20(02)號文件 2019年11月20日的立
法會會議上就銅鑼灣及
跑馬地的交通情況提出
的質詢和運輸及房屋局
局長作出的書面答覆的
新聞公報

2. 委員察悉自上次會議後發出了以上文件。

II. 下次會議的討論事項

立法會 CB(4)184/ —— 待議事項一覽表
19-20(01)號文件

立法會 CB(4)184/ —— 跟進行動一覽表
19-20(02)號文件

3. 委員同意在 2020 年 1 月 17 日舉行的下次例會上討論以下事項：

- (a) 6875TH —— 加士居道天橋隔音罩；
- (b) 向運輸及物流業提供的燃料補貼及一筆過補貼；及
- (c) 公共交通費用補貼計劃的實施情況。

4. 陳淑莊議員建議討論乘客經港珠澳大橋前往香港、珠海和澳門的通關程序。對於此事項較適宜由交通事務委員會還是保安事務委員會跟進，或應否召開聯席會議以討論此事項，主席指示秘書處徵詢政府當局的意見。

秘書處

5. 鄭俊宇議員提到 2019 年 12 月 18 日發生的專營巴士不幸意外，並建議在切實可行的範圍內盡早討論專營巴士安全事宜。主席表示，事務委員會已安排在 2020 年 2 月討論有關事宜，但在可行的情況下，他會尋求在較早的會議討論有關事宜。

6. 謝偉俊議員提到他就跑馬地及銅鑼灣交通擠塞問題致事務委員會的函件（立法會 CB(4)156/19-20(01)號文件），並建議將此事項納入事務委員會的“待議事項一覽表”（“一覽表”），讓事務委員會在日後的會議跟進。事務委員會同意把此事項納入一覽表。

III. 850TH — 新橫塘河橋

190TB — 橫跨青山公路 — 葵涌段近港鐵大窩口站 B 出口的行人天橋加建自動扶梯

立法會 CB(4)184/ —— 政府當局就
19-20(03)號文件 850TH — 新橫塘河橋
及 190TB — 橫跨青山
公路 — 葵涌段近港鐵
大窩口站 B 出口的行人
天橋加建自動扶梯
提供的文件

政府當局的簡介

7. 應主席邀請，運輸及房屋局署理副秘書長(運輸)¹向委員簡介政府當局提升兩項工程計劃(即 850TH — 新橫塘河橋及 190TB — 橫跨青山公路 — 葵涌段近港鐵大窩口站 B 出口的行人天橋加建自動扶梯)為甲級的撥款建議，有關詳情載於政府當局的文件[立法會 CB(4)184/19-20(03)號文件]。路政署助理署長(發展)借助電腦投影片，向委員簡介兩項工程計劃的擬議範圍。

(會後補註:電腦投影片簡介資料於 2019 年 12 月 24 日隨立法會 CB(4)220/19-20(01)號文件送交委員。)

討論

850TH — 新橫塘河橋

8. 鑒於擬建 35 米長的雙橋估計建造費用高

昂，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費用高達 9,970 萬元，即每米費用超過 200 萬元，謝偉銓議員深表關注。他察悉這項工程計劃的估計每米建造費用，與擬建連接西鐵綫朗屏站的元朗市高架行人通道的估計每米建造費用相若。謝議員認為政府當局在這方面提供的理據並不足夠。鄭松泰議員表達類似意見。謝議員要求政府當局提供書面資料，說明這項工程計劃詳細費用的分項數字，以及這項工程計劃費用高昂的理據。

(會後補註:政府當局的補充資料於 2020 年 1 月 21 日隨立法會 CB(4)278/19-20(01)號文件送交委員。)

9. 毛孟靜議員表示她不反對這項工程計劃，但關注兩項工程計劃的費用會否超支。潘兆平議員亦關注新橫塘河橋工程計劃的估計建造費用高昂，並詢問政府當局會否就政府近年興建類似行人天橋的費用提供資料，供委員參閱。

10. 運輸及房屋局署理副秘書長(運輸)¹答稱，當局已就兩項工程計劃的工程合約展開同步招標，兩項工程計劃的建造費用是一個專業工料測量師和工程師團隊在參考招標時接獲的標書後所作的估計。因此，估計建造費用充分反映目前建造業的市場價格。路政署副署長表示，近期政府的行人天橋工程計劃大多在市區進行，新橫塘河橋工程計劃的工地則位置偏遠。他補充，擬建的雙橋較短，因此或不宜按長度比較這項工程計劃和其他性質相近的工程計劃的建造費用。他進一步指出，擬建雙

橋平面面積每平方米的建造費用與類似政府工程計劃相應的建造費用相若。

11. 潘兆平議員詢問當局會在甚麼位置種植 7 棵新樹作為補償。路政署助理署長(發展)表示，為興建擬建設施而須移走的 7 棵樹木並非珍貴樹木。作為補償的樹木會在梅窩市中心種植，而擬種植的樹種將會是宮粉羊蹄甲。

12. 鄭松泰議員要求政府當局澄清是否會拆卸現有橫塘河橋，他認為這樣做可能會影響這項工程計劃的建造費用。盧偉國議員詢問政府當局有否探討在同一條橋上設置行人路和單車徑是否可行。

13. 路政署助理署長(發展)答稱，這項工程計劃涵蓋拆卸現有橫塘河橋。他解釋，現有橫塘河橋是連接梅窩橫塘及銀礦灣泳灘與橫塘河以南地區的主要公共通道。為了在施工期間繼續提供通道讓車輛和行人橫跨橫塘河，承建商須先興建新單車橋，然後拆卸現有橫塘河橋及重建行人天橋。

14. 路政署助理署長(發展)解釋，估計費用增加，是因為沒有主要道路可供運送建築物料和機器到工地(即泳灘)，當局或需使用船隻作運輸用途，因而招致額外費用。至於興建一條平面面積較大的新橋並在橋上設置行人路和單車徑的建議，路政署助理署長(發展)表示，若採納這項建議，在施工期間便難以繼續提供通道讓車輛和行人橫跨橫塘河，而且工地範圍將需進一步擴展至銀礦灣泳灘，以致當局可能需要收地和遷移供電設施。這項建議所招致的建造費用，亦會與現時興建一條新雙橋的建議

所招致的建造費用相若。此外，現有橫塘河橋在 1970 年代興建，橋面處於主水平基準以上約 4.0 米的水平。因此，在惡劣天氣期間，行人天橋易有水浸情況，對當區居民構成安全風險。鑒於以上所述，政府當局認為有必要興建一條處於主水平基準以上較高水平的新雙橋，以加強道路安全，以及應付當區居民和遊客的需要。

15. 盧偉國議員察悉，擬建的新橫塘河橋是一條雙橋，由一條行人天橋和一條單車橋組成，將行人與單車使用者分隔。他詢問同一設計會否應用於其他政府工程計劃。運輸署總工程師/交通調查及支援回應時表示，興建擬建的雙橋，是基於有需要克服所遇到的工地限制。就涉及興建行人天橋的政府工程計劃而言，當局會因應個別工地的實際情況設計行人天橋。

16. 運輸及房屋局署理副秘書長(運輸)¹ 回答麥美娟議員的詢問時表示，擬建雙橋的北端會設置 24 個單車停泊位。

17. 主席要求政府當局在工務小組委員會討論此項目前提供委員進一步要求的資料。

190TB — 橫跨青山公路 — 葵涌段近港鐵大窩口站 B 出口的行人天橋加建自動扶梯

18. 麥美娟議員詢問可否加快這項工程計劃的進度。副主席認為這項工程計劃的進度緩慢，並促請當局及早完成工程計劃，以滿足當區需求。路政署助理署長(發展)表示，政府當局會致力縮短施

工時間，預期這項工程計劃約需兩年完成。具體而言，當局會使用預製組件，務求加快工程進展。

19. 麥美娟議員察悉現時有一條有蓋樓梯連接橫跨青山公路 — 葵涌段的行人天橋(編號 NF77)的北面和港鐵大窩口站 B 出口旁的地面行人路，而該條樓梯會在施工期間拆卸。她詢問當局會在施工期間採取甚麼措施，方便行人上落。

20. 路政署助理署長(發展)表示，當局會在施工期間實施臨時繞道安排。在拆卸該條現有的有蓋樓梯前，當局會在行人天橋的北面興建一條新的有蓋樓梯，亦會在國瑞路公園興建臨時行人道上蓋，連接該條新的有蓋樓梯和前往港鐵大窩口站的行人路，行人可使用該條新的有蓋樓梯前往港鐵大窩口站及附近的主要巴士站。

總結

21. 主席總結時表示，委員不反對政府當局將 850TH 號及 190TB 號工程計劃的撥款建議提交工務小組委員會審議。

IV. 城巴有限公司(香港島及過海巴士網絡專營權)及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的加價申請

立法會 CB(4)184/ ——— 政府當局就城巴有限公司
19-20(04)號文件 公司(香港島及過海巴士
網絡專營權)及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
的加價申請提供的文件

立法會 CB(4)184/—— 立法會秘書處就城巴有
19-20(05)號文件 限公司(香港島及過海
巴士網絡專營權)及新
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
公司的加價申請擬備的
文件(最新背景資料
簡介)

22. 應主席邀請，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²向委員簡介城巴有限公司(香港島及過海巴士網絡專營權)("城巴(專營權一)")及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新巴")的加價申請及營運概況，有關詳情載於政府當局的文件。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²補充，在專營巴士安全方面，政府當局一直積極跟進香港專營巴士服務獨立檢討委員會("獨立檢討委員會")發表的報告所載的建議。政府當局將於 2020 年年初向事務委員會簡報有關跟進行動的進度。

23. 城巴及新巴董事總經理亦借助電腦投影片(立法會 CB(4)220/19-20(02)號文件)，向委員簡報兩間巴士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營運詳情，以及巴士安全措施。

(上午 11 時 48 分，主席指示會議延長 15 分鐘至下午 1 時結束，讓委員有足夠討論時間。)

城巴(專營權一)及新巴提交的加價申請

24. 林卓廷議員、鄭松泰議員、朱凱迪議員、鄺俊宇議員、陸頌雄議員及田北辰議員對兩間巴士公司申請大幅加價深表關注。鑒於香港經濟前景暗

淡，這些委員認為 12% 的平均票價加幅不可接受。此外，城巴(專營權一)及新巴剛在不久前，即在 2019 年年初增加票價，加權平均增幅分別為 7% 及 5.6%。鄭俊宇議員亦擔心增加巴士票價會對其他公共交通營辦商產生連帶效應。

25. 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2 答稱，根據現行專營巴士票價調整安排，政府當局在評估巴士公司提交的加價申請時會考慮多項因素。雖然城巴(專營權一)及新巴上次在 2019 年年初增加票價後，財務狀況理應改善，但兩間巴士公司的財務預測均顯示在加價後，業務仍會錄得虧損，財務狀況仍欠理想。事實上，城巴(專營權一)及新巴在 2018-2019 年度分別錄得 8,880 萬元及 7,120 萬元的稅後虧損。鑒於上文所述，兩間巴士公司申請進一步加價，以維持財務可持續性。

26. 田北辰議員認為城巴(專營權一)及新巴沒有考慮市民的接受程度及負擔能力，沒有足夠理據如此頻密增加票價。他呼籲兩間巴士公司暫緩增加票價，直至香港的經濟情況有所改善。他並要求兩間巴士公司說明若延遲增加票價，預計虧損為何。陳志全議員亦要求兩間巴士公司全面披露財務資料，以提升透明度及加強公眾監察。

27. 城巴及新巴董事總經理答稱，兩間巴士公司上次在 2017 年 8 月提交加價申請，供政府當局考慮，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到 2019 年 1 月才批准加價。他補充，城巴(專營權一)及新巴經審計的財務報告已在網上發布，供公眾查閱及監察，但兩間巴士公司的財務預測屬敏感資料，無須披露。

28. 郭家麒議員詢問，兩間巴士公司在 2018-2019 年度錄得的虧損是否購置新巴士所致。城巴及新巴董事總經理答稱，錄得的虧損是營運虧損。

29. 朱凱迪議員詢問兩間巴士公司有何措施增加票務收益，例如就長途路線推出月票。周浩鼎議員提出類似問題，詢問是否會為東涌居民推出月票及向乘客提供轉乘優惠。城巴及新巴董事總經理表示，由於預計月票會帶來的新增乘客量及收益不能抵銷因提供月票優惠而減少的票務收益，因此沒有跟進推出月票的建議。此外，鑒於轉乘優惠涉及其他交通營辦商，兩間巴士公司需與運輸署討論此事。儘管如此，兩間巴士公司會致力改善財務表現。朱議員及周議員繼續呼籲兩間巴士公司推出月票及其他優惠，讓更多乘客受惠。

30. 姚思榮議員詢問，城巴(專營權一)及新巴能否進一步簡化營運，以進一步降低成本及改善財務表現。城巴及新巴董事總經理表示，兩間巴士公司一直與運輸署討論重組巴士路線的事宜，務求更善用資源，並會繼續利用科技簡化營運。

31. 郭家麒議員及鄭松泰議員提到，最近市場揣測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計劃向一名潛在買家拆售專營巴士業務。該兩名委員懷疑兩間巴士公司嘗試透過提高巴士票價改善財務表現，藉此以較佳價錢拆售業務。城巴及新巴董事總經理答稱，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已發出新聞稿澄清此事，他沒有進一步補充。

近期的公眾活動對專營巴士營運的影響

32. 陳志全議員詢問，城巴(專營權一)及新巴有否評估近期的公眾活動對專營巴士乘客量的影響，以及有否比較 2019 年 5 月至 8 月與 9 月至 12 月的乘客量數字。姚思榮議員亦提出類似問題。城巴及新巴董事總經理表示，就往返旅遊點的路線而言，乘客量可能有較大跌幅。此外，主要道路及幹道(例如吐露港公路及海底隧道)被激進示威者堵塞，亦影響了有關巴士路線的運作。至於乘客量水平，2019 年 5 月至 8 月與 9 月至 12 月數字的變化，意義不大，因為季節性因素亦會影響乘客量。

33. 主席認為，過去數月在公眾活動舉行期間，市民基於安全理由寧願留在家中，因此專營巴士乘客量明顯下跌。

專營巴士豁免隧道費基金("該基金")

34. 鄭俊宇議員從政府當局的文件察悉，城巴(專營權一)及新巴在上次增加票價時已動用該基金大部分款額，若是次票價加幅獲批准，該基金的餘額將不足以降低票價加幅。他對該基金的耗用情況深表關注。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²解釋，每個專營巴士營辦商都會設立本身的專用基金帳目，以供存入自 2019 年 2 月 17 日起使用政府收費隧道及道路所節省的收費。該基金會對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批准的票價加幅帶來紓緩作用，使乘客需承擔的票價加幅得以下調。事實上，城巴(專營權一)及新巴上次在 2019 年年初增加票價時已動用各自所設的該基金，使兩間巴士公司的乘客所承擔的實際加權平均票價增幅由 9.9% 分別降低至 7.0%(城巴

(專營權一))及 5.6%(新巴)。由於兩間巴士公司均已動用該基金大部分款額，以降低上次票價加幅，若是次加價申請獲批，該基金的餘額將不足以降低是次票價加幅。

35. 陸頌雄議員認為，政府當局應補貼專營巴士營運，以維持其財務可行性，從而盡量減低經常大幅增加票價的需要。他批評政府當局容許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採用"鐵路加物業"的發展模式，並以發展物業的收入補貼鐵路營運，而這做法事實上一直對其他公共交通業界構成不公平競爭。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2答稱，政府當局的政策是公共交通服務應由私營機構按商業原則經營，以提高效率和成本效益。政府當局會在有需要時考慮向公共交通服務營辦商提供合適的協助措施，例如因應經營環境困難，向運輸及貨運業提供燃料補貼及其他一筆過補貼。

專營巴士安全

36. 林卓廷議員引述最近的傳媒報道，當中指專營巴士公司要求政府當局全數資助為現有專營巴士加裝安全帶。他對巴士營辦商在這方面的進展表達關注，又呼籲巴士公司使用防撞物料製造巴士車身，減低意外時乘客受到的撞擊。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2表示，政府當局一直與專營巴士營辦商緊密討論安全帶事宜，巴士公司亦已承諾在 3 年內為合適的現役巴士加裝安全帶。城巴及新巴董事總經理補充，巴士公司會積極跟進獨立檢討委員會報告所建議的安全措施，並會逐步為在 2016 年後購置的專營巴士加裝安全帶。

37. 鑒於城巴(專營權一)在 2017 年、2018 年及 2019 年每百萬行車公里的意外率偏高，分別為 4.90 宗、4.49 宗及 4.38 宗，同期所有專營巴士公司的平均意外率則分別為 4.22 宗、4.39 宗及 4.01 宗，郭家麒議員對此深表關注，並要求該巴士公司說明意外率偏高的原因。潘兆平議員及姚思榮議員亦詢問城巴(專營權一)及新巴採取了甚麼措施加強巴士安全，以及該等措施對兩間巴士公司的營運成本有何影響。

38. 城巴及新巴董事總經理答稱，由於城巴(專營權一)大部分路線行走人口稠密、交通流量高的港島北部，加上這些路線途經繁忙道路，因此意外率較高。儘管如此，兩間巴士公司已實施多項措施加強巴士安全，而提高巴士票價會讓兩間專營巴士公司有足夠資源繼續實施該等措施。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2補充，運輸署已成立一個由專營巴士營辦商、製造商及專家等不同持份者組成的工作小組，考慮並研究進一步加強巴士安全的措施。此外，政府當局已預留 5 億元資助專營巴士營辦商在現有巴士加裝安全裝置和安全帶。當局亦會持開放態度，在認為有需要時提供更多資源。

39. 楊岳橋議員及譚文豪議員詢問專營巴士車身物料的成分為何，以及因應香港道路及公路的特點，專營巴士是否須進行防撞測試，方可在路面行駛。城巴及新巴董事總經理答稱，巴士車身以鋁及纖維物料製成。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2補充，專營巴士須符合相關法例所訂的具體技術規定，而現時在香港路面行駛的巴士均符合歐洲聯盟

("歐盟")在巴士安全方面的標準。一如較早前所述，在運輸署轄下成立的工作小組會繼續制訂合適措施，進一步加強巴士安全。

40. 楊議員及譚議員認為，符合歐盟標準未必足以確保巴士安全，運輸署應主動採取措施，敦促巴士製造商製造適宜在香港行駛的巴士型號。該兩名委員要求政府當局就其提問提供書面回應。

41. 陸頌雄議員就安裝電子穩定性控制裝置的事宜提問。城巴及新巴董事總經理回答時表示，約900輛專營巴士將在短期內配置有關裝置。

試驗使用電池電動巴士

42. 潘兆平議員及朱凱迪議員詢問試驗使用電池電動巴士的結果如何，以及這類巴士是否可在山路行駛。陸頌雄議員亦詢問，若電池電動巴士的燃料成本較低，更廣泛應用這類巴士是否可紓緩加價壓力。城巴及新巴董事總經理答稱，兩間巴士公司仍在試驗使用電池電動巴士。不過，若要更廣泛應用電池電動巴士，則須安裝更多充電設施，以及進一步改善電池的耐用性。此外，使用更多電池電動巴士是否可節省營運成本仍有待確定，因為這類巴士的維修保養費通常較昂貴，電池的耐用性及折舊情況亦會直接影響營運成本。

專營巴士車長的加薪幅度

43. 潘兆平議員及陸頌雄議員詢問，若申請的車票加幅獲批，專營巴士車長的加薪百分比為何，以及巴士公司何時會與工會會面商討此事。城巴及

新巴董事總經理表示，鑒於人手短缺問題，預計兩間巴士公司會提供合理的加薪幅度，以吸引和挽留員工。兩間巴士公司將於 2020 年 4 月與相關工會商討。關於潘議員就人手短缺問題進一步提出的詢問，城巴及新巴董事總經理回答時表示，在 2019 年 1 月至 9 月，城巴(專營權一)及新巴已分別招募 160 名及 150 名全職巴士車長，仍欠約 200 人才達總編制員額。主席促請政府當局認真檢視專業司機短缺的問題，因為這是整個行業的問題，影響整個公共交通業界的運作。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²察悉有關建議，並表示政府當局會繼續與交通業界合作探討解決有關問題的可行辦法。

議案

44. 主席表示，委員提出了 3 項議案。他決定該等議案全部與正在討論的議項相關。委員同意在會議上處理該等議案。主席命令進行點名表決，並指示響起表決鐘 5 分鐘。

45. 主席請委員參閱以下由朱凱迪議員動議的議案：

本委員會要求城巴及新巴有限公司增設月票優惠，以吸引乘客選搭，改善營運狀況。

(Translation)

This Panel calls on the Citybus Limited and New World First Bus Services Limited to introduce monthly pass concessions to attract patronage and improve their operating conditions.

46. 主席把議案付諸表決。17 名委員表決贊成

議案，沒有委員表決反對議案，亦沒有委員放棄表決。主席宣布議案獲通過。

47. 主席請委員參閱以下由林卓廷議員動議的議案：

就城巴有限公司及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加價申請，本會要求巴士公司調撥資源，加強巴士安全，盡快加裝安全帶等安全措施，並研究採用更具防撞功能的物料作巴士車架，以保障乘客、車長及其他道路駕駛者安全。

(Translation)

Regarding the fare increase applications from Citybus Limited and New World First Bus Services Limited, this Panel calls on the bus companies to allocate resources to strengthen bus safety by implementing safety measures such as retrofitting seat belts as soon as possible, and to study the use of materials with higher impact resistance for constructing the body frame of buses with a view to protecting the safety of passengers, bus captains and other motorists.

48. 主席把議案付諸表決。17名委員表決贊成議案，沒有委員表決反對議案，亦沒有委員放棄表決。主席宣布議案獲通過。

49. 主席繼而請委員參閱以下由陸頌雄議員動議的議案：

現時香港面對經濟下行，但城巴及新巴仍申請加價平均為12%，令市民交通費負擔加重。就此，本會促請政府在審批有關加價

申請時，須特別考慮未來經濟環境狀況及市民負擔能力，並積極考慮暫緩批准加價，並改以其他方式補助巴士公司的營運及為乘客提供優惠措施；同時，政府亦須成立“票價穩定基金”，以緩和公共交通營辦商申請加價時的壓力。

(Translation)

Despite the current economic downturn in Hong Kong, Citybus Limited and New World First Bus Services Limited have still applied for fare increases at an average rate of 12%, posing a heavier transport fare burden on commuters. In this connection, this Panel urges the Government to give special consideration to the future economic environment and conditions as well as public affordability in vetting and approving the fare increase applications, and actively consider suspending the approval of the fare increases, subsidizing the operation of the bus companies by other means and providing concession initiatives for passengers. Meanwhile, the Government should also set up a "fare stabilization fund" to alleviate the pressure arising from fare increase applications from public transport operators.

50. 主席把議案付諸表決。13名委員表決贊成議案，1名委員表決反對議案，1名委員放棄表決。主席宣布議案獲通過。

51. 點名表決的結果詳載於**附錄 I 至 III**。

(會後補註:獲通過的議案的措辭於2019年12月24日隨立法會CB(4)219/19-20(01)至(03)號文件送交委員。)

V. 天星小輪加價申請

立法會 CB(4)184/ —— 政府當局就天星小輪
19-20(06)號文件 加價申請提供的文件

立法會 CB(4)184/ —— 立法會秘書處就天星
19-20(07)號文件 小輪加價申請擬備的
文件(最新背景資料
簡介)

申報利益

52. 主席申報他是天星小輪有限公司("天星小輪")的非執行董事，並表示不會主持此項目的討論。他請副主席在會議討論此項目時代行主席之職。副主席繼而接手主持會議。

應對天星小輪面對的營運困難的措施

53. 陸頌雄議員表示，天星小輪一直以合理票價為乘客及遊客提供有效率的渡輪服務，但他認為，鑒於近期的社會事件導致訪港遊客人數大跌，政府當局應為天星小輪提供更多支援。政府當局現時提供的措施(例如發還碼頭租金及接手承擔碼頭維修保養責任)不足以讓天星小輪應對營運困難。姚思榮議員詢問政府當局有否推算天星小輪因乘客量下跌而減少的票務收入。

54. 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2 回應時表示，政府當局察悉天星小輪服務的收入增長有限，而營運成本持續上升。就此，政府當局已准許天星小輪透過分租碼頭地方賺取非票務收入，以補貼渡

輪營運。當局亦有需要讓天星小輪不時對票價作出合適的調整，以維持服務的財務可行性。

55. 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2 表示，政府當局預計乘客量(特別是遊客)會急劇下跌，有關數字在短期內難以回復過往水平。政府當局會與天星小輪討論有何可行方法開源節流。此外，政府當局會為公共交通服務提供為期 6 個月的燃料補貼，作為短期紓困措施，協助公共交通服務營辦商應對當前經濟環境帶來的經營壓力。

56. 姚思榮議員認為天星小輪應提升為遊客提供的服務，例如在渡輪上提供 Wi-Fi 及充電設施。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2 察悉姚議員的建議，並表示政府當局會與天星小輪討論吸引遊客的措施。

57. 陸頌雄議員建議透過推出月票增加票務收入。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2 答稱，天星小輪已提供月票，讓常客受惠。

天星小輪的非票務收入下跌

58. 譚文豪議員指出，票務收入在 2016 年至 2018 年期間穩步增加，但租金收入在 2018 年下跌 17%。他認為近年非票務收入的表現不理想，未能補貼渡輪服務營運。潘兆平議員表示，政府當局應密切監察來自碼頭餐廳和店鋪的租金收入，並研究有何方法維持穩定收入。

59. 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2 答稱，租金收入相當取決於經濟情況。鑒於灣仔碼頭附近正進行建築工程，顧客前往該處的店鋪較不方便，來自碼頭店鋪的租金收入於 2018 年因而下跌了約 17%。政府當局會與相關政府部門協調，盡量加快施工，亦會與天星小輪討論有何可行措施改善碼頭的店鋪組合，以期增加非票務租金收入。

60. 張宇人議員亦促請政府當局與天星小輪討論如何更善用碼頭店鋪前方的空地吸引更多客流，以及如何增加其他非票務收入，例如廣告收入。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2 察悉張議員的建議。

復辦港內渡輪服務

61. 潘兆平議員及何啟明議員表示，在近期公眾活動進行期間主要公共交通服務(例如鐵路及專營巴士)嚴重受阻時，港內渡輪本可是另一重要的過海交通工具。他們詢問政府當局是否會檢討港內渡輪服務在香港整體公共交通服務中的定位，使公共交通不會過分側重鐵路。何議員促請政府當局考慮如何提高渡輪使用量，例如准許乘客攜同單車登上渡輪，以及在碼頭提供更多短途接駁交通服務，方便乘客前往不同目的地。

62. 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2 回應時表示，為回應乘客對港內渡輪服務的需求，政府當局計劃復辦中環至紅磡的渡輪服務，並推出往返不同旅遊點的"水上的士"服務。不過，鑒於渡輪的載客量有限，鐵路及巴士等集體運輸工具會繼續是香港公共交通服務的骨幹。關於攜同單車登上渡輪的事

宜，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2 答稱，往返灣仔及尖沙咀的渡輪已准許乘客攜同單車登上下層。

天星小輪員工的加薪幅度

63. 潘兆平議員詢問，若申請的票價加幅獲批，員工的加薪百分比為何。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2 答稱，由於人手短缺及難以挽留員工，當局預計天星小輪會因應市場情況提供合理的加薪幅度，以吸引和挽留員工。

VI. 其他事項

64.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1 時 03 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4

2020 年 4 月 15 日

附錄I Appendix I

點名表決 DIVISION: 1
日期 DATE: 20/12/2019
時間 TIME: 12:41:31 下午 PM

動議 MOTION: 朱凱迪議員就"城巴有限公司(香港島及過海巴士網絡專營權)及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的加價申請"動議的議案
Motion moved by Hon CHU Hoi-dick on "Fare Increase Applications from Citybus Limited (Franchise for Hong Kong Island and Cross-Harbour Bus Network) and New World First Bus Services Limit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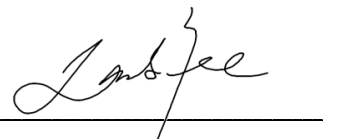
動議人 MOVED BY:

出席 Present : 18
投票 Vote : 17
贊成 Yes : 17
反對 No : 0
棄權 Abstain : 0
結果 Result : 通過 Passed

個別表決如下 THE INDIVIDUAL VOTES WERE AS FOLLOWS: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易志明	Frankie YICK	出席	PRESENT	盧偉國	Ir Dr LO Wai-kiok		
石禮謙	Abraham SHEK			楊岳橋	Alvin YEUNG	贊成	YES
張宇人	Tommy CHEUNG	贊成	YES	尹兆堅	Andrew WAN	贊成	YES
陳克勤	CHAN Hak-kan			朱凱迪	CHU Hoi-dick	贊成	YES
梁美芬	Dr Priscilla LEUNG			何君堯	Dr Junius HO		
黃國健	WONG Kwok-kin			何啟明	HO Kai-ming	贊成	YES
葉劉淑儀	Mrs Regina IP			林卓廷	LAM Cheuk-ting	贊成	YES
謝偉俊	Paul TSE	贊成	YES	邵家輝	SHIU Ka-fai	贊成	YES
毛孟靜	Claudia MO	贊成	YES	柯創盛	Wilson OR		
田北辰	Michael TIEN			陳淑莊	Tanya CHAN		
姚思榮	YIU Si-wing	贊成	YES	陸頌雄	LUK Chung-hung	贊成	YES
莫乃光	Charles Peter MOK	贊成	YES	劉國勳	LAU Kwok-fan		
陳志全	CHAN Chi-chuen	贊成	YES	劉業強	Kenneth LAU		
陳恒鑾	CHAN Han-pan	贊成	YES	鄭松泰	Dr CHENG Chung-tai	贊成	YES
梁志祥	LEUNG Che-cheung			譚文豪	Jeremy TAM	贊成	YES
黃碧雲	Dr Helena WONG			謝偉銓	Tony TSE		
潘兆平	POON Siu-ping	贊成	YES				

秘書 CLERK



附錄II Appendix II

點名表決 DIVISION: 2
日期 DATE: 20/12/2019
時間 TIME: 12:42:06 下午 PM

動議 MOTION: 林卓廷議員就"城巴有限公司(香港島及過海巴士網絡專營權)及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的加價申請"動議的議案
Motion moved by Hon LAM Cheuk-ting on "Fare Increase Applications from Citybus Limited (Franchise for Hong Kong Island and Cross-Harbour Bus Network) and New World First Bus Services Limit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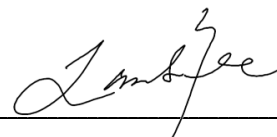
動議人 MOVED BY:

出席 Present : 18
投票 Vote : 17
 贊成 Yes : 17
 反對 No : 0
 棄權 Abstain : 0
結果 Result : 通過 Passed

個別表決如下 THE INDIVIDUAL VOTES WERE AS FOLLOWS: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易志明	Frankie YICK	出席	PRESENT	盧偉國	Ir Dr LO Wai-kiok		
石禮謙	Abraham SHEK			楊岳橋	Alvin YEUNG	贊成	YES
張宇人	Tommy CHEUNG	贊成	YES	尹兆堅	Andrew WAN	贊成	YES
陳克勤	CHAN Hak-kan			朱凱迪	CHU Hoi-dick	贊成	YES
梁美芬	Dr Priscilla LEUNG			何君堯	Dr Junius HO		
黃國健	WONG Kwok-kin			何啟明	HO Kai-ming	贊成	YES
葉劉淑儀	Mrs Regina IP			林卓廷	LAM Cheuk-ting	贊成	YES
謝偉俊	Paul TSE	贊成	YES	邵家輝	SHIU Ka-fai	贊成	YES
毛孟靜	Claudia MO	贊成	YES	柯創盛	Wilson OR		
田北辰	Michael TIEN			陳淑莊	Tanya CHAN		
姚思榮	YIU Si-wing	贊成	YES	陸頌雄	LUK Chung-hung	贊成	YES
莫乃光	Charles Peter MOK	贊成	YES	劉國勳	LAU Kwok-fan		
陳志全	CHAN Chi-chuen	贊成	YES	劉業強	Kenneth LAU		
陳恒鏞	CHAN Han-pan	贊成	YES	鄭松泰	Dr CHENG Chung-tai	贊成	YES
梁志祥	LEUNG Che-cheung			譚文豪	Jeremy TAM	贊成	YES
黃碧雲	Dr Helena WONG			謝偉銓	Tony TSE		
潘兆平	POON Siu-ping	贊成	YES				

秘書 CLERK



附錄III
Appendix III

點名表決 DIVISION: 3
日期 DATE: 20/12/2019
時間 TIME: 12:42:30 下午 PM

動議 MOTION: 陸頌雄議員就"城巴有限公司(香港島及過海巴士網絡專營權)及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的加價申請"動議的議案
Motion moved by Hon LUK Chung-hung on "Fare Increase Applications from Citybus Limited (Franchise for Hong Kong Island and Cross-Harbour Bus Network) and New World First Bus Services Limited"

動議人 MOVED BY:

出席 Present : 17
投票 Vote : 15
贊成 Yes : 13
反對 No : 1
棄權 Abstain : 1
結果 Result : 通過 Passed

個別表決如下 THE INDIVIDUAL VOTES WERE AS FOLLOWS: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易志明	Frankie YICK	出席	PRESENT	盧偉國	Ir Dr LO Wai-kwok		
石禮謙	Abraham SHEK			楊岳橋	Alvin YEUNG	贊成	YES
張宇人	Tommy CHEUNG	贊成	YES	尹兆堅	Andrew WAN	贊成	YES
陳克勤	CHAN Hak-kan			朱凱迪	CHU Hoi-dick	贊成	YES
梁美芬	Dr Priscilla LEUNG			何君堯	Dr Junius HO		
黃國健	WONG Kwok-kin			何啟明	HO Kai-ming	贊成	YES
葉劉淑儀	Mrs Regina IP			林卓廷	LAM Cheuk-ting	贊成	YES
謝偉俊	Paul TSE	贊成	YES	邵家輝	SHIU Ka-fai	贊成	YES
毛孟靜	Claudia MO	贊成	YES	柯創盛	Wilson OR		
田北辰	Michael TIEN			陳淑莊	Tanya CHAN		
姚思榮	YIU Si-wing	反對	NO	陸頌雄	LUK Chung-hung	贊成	YES
莫乃光	Charles Peter MOK			劉國勳	LAU Kwok-fan		
陳志全	CHAN Chi-chuen	贊成	YES	劉業強	Kenneth LAU		
陳恒鏞	CHAN Han-pan	贊成	YES	鄭松泰	Dr CHENG Chung-tai	棄權	ABSTAIN
梁志祥	LEUNG Che-cheung			譚文豪	Jeremy TAM	出席	PRESENT
黃碧雲	Dr Helena WONG			謝偉銓	Tony TSE		
潘兆平	POON Siu-ping	贊成	YES				

秘書 CLERK

